安全环保生产责任书

为顺利完成公司2025年安全环保生产工作目标，充分发挥广大员工的积极作用，实现安全环保工作人人重视、人人参与、群防群治的工作局面，达到安全工作“无隐患、无事故”的目的，保证生产经营过程中员工人身和公司财产安全。根据国家《劳动保护法》、《安全生产法》以及公司有关安全环保生产的规章制度，“谁在岗、谁负责”的安全环保责任制原则，特签定本安全环保管理责任书。

**一、2025年安全环保目标**

1、不发生人员伤亡事故。

2、不发生火灾事故及责任性重大防汛事故。

4、不发生集体食物中毒事件。

5、不发生流行性传染病事件。

6、不发生环境污染事件。

7、不发生人为原因造成的重大设施、设备等财产损失事件。

**二、安全环保生产要求**

1、员工要认真遵守安全工作的各项法律、法规及公司各项管理制度，必须熟练掌握“四个能力”、“四懂四会”、消防器材使用方法等相关知识。

2、员工要积极参加公司举办的各项安全环保知识教育、培训的活动，积极参加公司组建的义务消防队，掌握与本岗位工作相关的安全知识，及器材的使用方法，熟悉公司确定的重点部位及严格执行重点部位的规章制度，未经同意不得擅自进入重点部位及危险区域。

3、员工在工作时间内不得擅自离开工作岗位，不得在非吸烟区域内吸烟，发现不安全因素或事故隐患时，要立即采取果断措施或报告工程物业部。

4、员工不得将易燃、易爆、国家管控物品带进单位及工作区域内。

5、员工不得私自移动各种电器设施设备，电气线路不得乱拉乱接。使用电器时，必须严格按章办事。

6、一旦发生安全事故，应及时上报，不得瞒报、谎报，并及时根据应急预案采取相应的救援措施；每位员工都有维护公司安全环保的义务和责任。

7、员工在离开工作岗位时，必须检查工作区域内的安全隐患，确保电器设备关闭后方可离开。

8、如因员工的疏忽及不重视安全工作，致使隐患得不到有效、及时的解决，或导致公司财产及人身安全遭受损失的，将按制度予以处罚，情节严重者将依法追究员工法律责任。

**三、其他**

1、本责任书一式两份，公司、员工各执一份。

2、本责任书有效期一年。如期间员工离职，本责任书自离职次日起自动失效。

四川港航清泉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员工（签字、手印）：

商业管理分公司（盖章）

部门负责人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 日期： 年 月 日